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8日至2026年01月27日止。

第 8630271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04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林海婷

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信宜市北界镇柴冲鸡头村53号

代理机构 天津梦知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0类：外科用人造皮肤；牙科设备和仪器；缝合材料；按摩器械；医用冷敷贴；电热敷布（外科）；医疗器械；矫形用物品；奶瓶；性玩具